



外国政治民主化进程

研究丛书

主编 / 李剑鸣

联邦制理念与 美国早期的国家构建

梁红光 / 著



上海三联书店



外国政治民主化进程研究丛书

主编 李剑鸣

联邦制理念与 美国早期的国家构建

梁红光 / 著

上海三联书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联邦制理念与美国早期的国家构建 / 梁红光著. — 上海: 上海三联书店, 2013. 12

ISBN 978 - 7 - 5426 - 4290 - 5

I. ①联… II. ①梁… III. ①联邦制—研究—美国
IV. ①D771. 22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162655 号

联邦制理念与美国早期的国家构建

丛书主编 / 李剑鸣

著 者 / 梁红光

责任编辑 / 黄 韬

装帧设计 / 鲁继德

监 制 / 李 敏

责任校对 / 张大伟

出版发行 /  上海三联书店

(201199)中国上海市都市路 4855 号 2 座 10 楼

邮购电话 / 24175971

印 刷 / 上海展强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 2013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 2013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 640×960 1/16

字 数 / 330 千字

印 张 / 22.75

书 号 / ISBN 978 - 7 - 5426 - 4290 - 5/C · 487

定 价 / 48.00 元

敬启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 021 - 66510725

出版说明

2004年,经教育部批准,南开大学设立的“世界近现代史研究中心”进入了全国高校一百个重点研究基地之列,并启动了每年一度的重大课题评审工作。我们申报的“世界近现代史上的政治民主化问题”成为第一批入选的课题。在批准立项以后,课题组成员分头行动,开始了具体的研究工作。经过近两年的努力,产生了一批阶段性成果。2006年5月,在南开大学哲学社会科学创新基地“世界现代化进程研究”的支持下,课题组在天津召开了“世界现代化进程中的政治民主化问题”研讨会,除课题组成员外,来自北京大学、复旦大学、武汉大学和中国社会科学院等单位的多位知名学者出席了会议,并提交了论文。这次会议既是对课题组工作的阶段性小结,也为下一步的研究提供了新的动力。会后,课题组成员再接再厉,又用了3年的时间,终于完成了预定的研究任务,最终的成果就是摆在读者面前的这几本小书。

政治民主化是世界近现代史上的一个重大问题。以往我们考察现代世界的形成和演变,比较注重经济的层面,重点讨论资本主义、工业革命、殖民扩张和世界市场的作用,通过阐释这些历史要素的作用,来展现地球上相对孤立隔绝的各个地区和人群,如何逐渐形成相互的联系,如何在交往、冲突和融合中塑造出一个愈益具有整体性的世界。除此之外,现代世界还有一个突出的现象,那就是在人口构成、文化传统和经济水平方面差异纷繁的众多民族国家,自18世纪末期以来纷纷采用了某种形式的“民主”,作为国家构建和社会治理的基本形式。因此,考察民主的理念和制度在世界近现代史上的传播、流变及其影响,考察不同国家和文化传统中

的政治民主化进程,可能有助于我们从另一个角度理解现代世界的形成及其特征。

对于这样一个大题目,我们显然难以面面俱到,而只是选取了某些点来加以探讨。丛书的作者以课题组成员为主,也包括不少相关领域的学者。我们采用历史学的视野和方法,力图对世界历史中的“民主之旅”做一个梗概性的梳理,并对欧洲、北美、拉美、亚洲和中东某些国家的政治民主化历程,做一点比较具体而深入的讨论。政治民主化所涉及的国家和地区,无疑是相当广泛的,我们选取这些点来讨论,主要是依据作者的学术专长。至于许多没有涉及的地区和问题,只有留待今后的努力。同时我们也相信,国内史学同行一定会不断推出新的论著,逐步深化对相关问题的研究。

李剑鸣
2009年1月

目 录

导言 / 1
一 概述 / 1
二 学术史 / 4
1. 对美国早期联邦制起源的研究 / 4
2. 对《邦联条例》和联邦宪法设计理念的研究 / 9
3. 对重要建国者和重要派别的联邦制思想的研究 / 17
三 研究思路和主旨 / 29
第一章 对英帝国体制的思考：联邦制理念的发轫 / 33
一 政治辩论的缘起与进展 / 34
1. 北美殖民地的建立与英国的管理 / 34
2. 英国的“新殖民地政策”与政治辩论的兴起 / 37
二 殖民地对英帝国的界定 / 43
1. 保守派的帝国观：单一的国家 / 43
2. 温和派的帝国观：殖民地对英国的“部分依附” / 52
3. 激进派的帝国观：“独立的邦国” / 62
三 英国政府的强硬立场与殖民地的独立 / 72
小结 / 74
第二章 邦联制理念的形成和变化 / 77
一 “合则存，分则亡” / 78
1. 殖民地时期的联盟实践 / 78
2. 联盟的必要性和重要性 / 81
3. 影响联盟建立的因素 / 86
二 邦联制理念的初步阐释 / 90

1. 早期的联盟方案与理念 / 90
2. 迪金森的联盟思想及起草委员会的修正 / 94
3. 大陆会议对邦联相关问题的探讨 / 100
(1) 主权问题 / 100
(2) 代表制问题 / 103
(3) 政府权责的划分问题 / 109
三 对《邦联条例》和大陆会议的认知 / 115
四 “邦联的真正原则” / 123
1. 邦联的性质 / 123
2. 邦联组织的演变 / 129
3. 邦联国会与各州的权责划分 / 135
(1) “钱袋权” / 137
(2) 强制权 / 142
(3) 贸易管理权 / 145
小结 / 149

第三章 新联邦制理念的提出 / 152
一 对《邦联条例》的不同态度 / 153
二 州政府的存废问题 / 158
三 新宪法的批准程序 / 163
1. “人民”批准的程序 / 164
2. 州议会批准的程序 / 166
四 联邦国会的结构 / 168
1. 联邦国会的产生途径 / 169
(1) “人民”选举 / 169
(2) 州议会选举 / 171
(3) “人民”选举与州议会选举的结合 / 173
2. 联邦国会的代表制 / 175
(1) 比例代表制 / 176
(2) 各州平等代表制 / 180
(3) 比例代表制与各州平等代表制的结合 / 183
五 政府权责的划分 / 186
六 争端解决机制 / 191
小结 / 198

第四章 联邦主义者与反联邦主义者的联邦制理念 / 201
一 反联邦主义者的联邦制理念 / 203

1. 关于联盟形势和邦联的认识 / 203
2. 对国家形式的界定 / 207
3. 对拟议政府方案的抨击 / 212
二 联邦主义者的联邦制理念 / 220
1. “危急时期”与邦联的严重弊端 / 220
2. 对国家形式的界定 / 224
3. 为拟议政府方案的辩护 / 228
三 联邦制理念的影响因素 / 239
1. 小共和国与“扩展共和国” / 239
2. “充分而平等”的代表制与“超越人民”的代表制 / 248
3. 州主权与“人民主权” / 254
小结 / 261
第五章 联邦党与共和党的联邦制理念 / 265
一 关于联邦承担州债与建立合众国银行的辩论 / 266
1. 汉密尔顿的财政政策 / 266
2. 联邦承担州债 / 269
3. 合众国银行 / 277
二 关于《外侨法》和《惩治煽动叛乱法》的辩论 / 291
1. 联邦国会法令的出台及时人的反应 / 291
2. 危险外侨驱逐权的归属 / 297
3. 惩治煽动叛乱权的归属 / 309
4. 州干预权原则 / 313
小结 / 322
结语 / 324
参考书目 / 334

导　　言

一　概　　述

詹姆斯·麦迪逊晚年在未完成的“1787年大会辩论序言”中指出,与古代和现代的邦联(confederacy)相比,美利坚联邦具有“比它们中任何一个都更为有趣的特征,(它)促使一种史无前例的制度得以产生,该制度建立在人民权利之上,并将联邦形式与个体共和国的形式结合起来,以避免它们各自的欠缺,综合各自的长处”。^①麦迪逊所说的“史无前例的制度”,就是我们今天所熟悉的美国联邦制。

美国在独立战争中开始创建联邦制。独立战争爆发后,英属北美13个殖民地开始了与母国的政治分离运动。1776年7月4日,第二届大陆会议发表《独立宣言》,正式宣布13个殖民地独立。13个殖民地原来都是英国的海外拓殖地,受英国的管辖。这种同一性使它们之间存在利益交错,这体现在经济上的互补和依赖,以及文化上的英格兰属性。不过,13个殖民地在长期的历史发展中,也形成了各具特色的政治、经济和文化,相互之间存在很大的

^① 詹姆斯·麦迪逊:“1787年大会辩论序言”(James Madison, “Preface to Debates in the Convention of 1787”),载马克斯·法兰德编:《1787年联邦大会记录》(Max Farrand, ed., *The Records of the Federal Convention of 1787*, 4 vols), 康涅狄格州纽黑文1966年版,第3卷,第539页。

差异,这无可避免地在它们之间以及独立后的各州之间造成矛盾和冲突。同时,新独立的各州还面临着险象环生的外部世界,它们迫切需要联合起来以与英国这一当时世界上最强大的国家进行战争。为此,美国建国者制定了第一部国家宪法,即《邦联条例》,构建了一个邦联制国家。邦联时期,美国虽然取得了不少成绩,但由于邦联国会的权力有限以及时势的发展,邦联无法应对诸多的问题。美国建国者又制定了一部新的国家宪法,即 1787 年联邦宪法,建立了新的联邦制国家。在美国建国初期,制度与观念的变革桴鼓相应,相辅而行。美国建国者在创建联邦制的同时,他们的联邦制理念也得以形成和演化。

另外,独立战争爆发后,北美殖民地长期实行的混合政体失去存在的基础,时人必须着手构建新政体。1789 年 4 月 30 日,华盛顿总统在第一次就职演说中宣称,“自由圣火的保存和共和政府的命运,被正确地也许是深深地、最终地认为,取决于委托在美利坚人民手中的实验”。^① 实际上,自《独立宣言》发表前后,各州就迅速选择了共和政体,并在各自范围内积极地进行共和实验,而在全国层面,最初根据《邦联条例》建立的邦联国会,是一种半共和政体。及至联邦制宪时期,共和政体被提升到全国层面。根据联邦宪法建立的联邦政府,实行的就是共和政体。在构建共和政体的过程中,应如何界定这种政体的性质,美国建国者之间产生了分歧。由于受古典政体理论的影响和基于对当时政治现实的考虑,他们或者刻意强调各州或全国层面实行的政体形式为共和制而非民主制,或者不加区别,称之为共和制抑或民主制。实际上,在美国革命时期,“共和”和“民主”这两个概念都发生变化,它们的内涵逐渐实现了趋同,指的都是“人民”通过自己选举的代表来制定法律、实行统治的政体,亦即当时逐渐形成的“代表制民主”。易言

^① “第一次就职演说”(First Inaugural Address),载詹姆斯·D. 理查森编:《总统咨文和文件汇编》(James D. Richardson, ed., *A Compilation of the Messages and Papers of the Presidents*, 20 vols), 纽约 1897—1917 年版,第 1 卷,第 45 页。黑体字在原文中为斜体。

之,在美国革命结束之时,美国建国者在用两个名称指称一种政体。^①那么,美国建国者的共和或民主理念及其制度设置与他们的联邦制理念之间有什么关联?这一问题值得我们考察和思索。

问题本身在美国历史上具有意义,才有研究的价值。美国联邦制迄今已有两百多年的历史,成为美国人最为自豪的制度“设计”。自美国建国以来,联邦与州的关系就时常吸引时人的关注。用美国著名学者马丁·戴蒙德的话说,“联邦政府的发明是美利坚建国者对政府治理做出的最重大的贡献”。^②美国著名联邦制研究专家丹尼尔·J. 伊拉扎说,“美国历史上最严重的冲突和美国政府日常的运作,都与美国联邦制密切联系在一起”。^③美国史学家理查德·E. 埃利斯也指出:“自 1776 年独立之后的近一个世纪,美国核心的宪法问题是州与联邦政府的权力划分问题。州权问题以一种或另一种形式几乎贯穿于内战前所有的思想意识或政治讨论中。”^④对美国早期联邦制理念形成和演化的研究,无疑有助于更好地了解美国两百多年来联邦与州的关系的演变,以及更深入地认识美国政治的堂奥。

研究美国早期联邦制理念的形成和演化,也具有非常重要的学术意义。时至今日,美国学者做了大量深透的相关研究。这些研究使我们对美国早期联邦制理念有了整体的比较清晰的

^① 李剑鸣:“‘共和’与‘民主’的趋同——美国革命时期对‘共和政体’的重新界定”,《史学集刊》2009 年第 5 期,第 3—26 页;李剑鸣:“美国革命时期民主概念的演变”,《历史研究》2007 年第 1 期,第 130—157 页。

^② 马丁·戴蒙德:“联邦主义者文集”的联邦制理念”(Martin Diamond, “‘The Federalist’ on Federalism: ‘Neither a National nor a Federal Constitution, but a Composition of Both’”),《耶鲁法律杂志》(The Yale Law Journal),第 86 卷,第 6 期(1977 年 5 月),第 1273 页。(http://www.jstor.org/)

^③ 丹尼尔·J. 伊拉扎:“丛书前言”(Daniel J. Elazar, “Series Introduction: Kentucky among the States”),载彭尼·M. 米勒:《肯塔基政治与政府》(Penny M. Miller, Kentucky Politics & Government: Do We Stand United?),内布拉斯加州林肯 1994 年版,第 xvii 页。(http://www.questia.com/)

^④ 理查德·E. 埃利斯:《危急中的联盟》(Richard E. Ellis, The Union at Risk: Jacksonian Democracy, States' Rights and Nullification Crisis),纽约 1987 年版,第 1 页。(http://books.google.com/)

了解,但我们还需要充分考察其复杂性和变动性。国内学者对这一问题也做了一些阐述,但是在资料的利用、观点的创新等方面还存在许多不足。因此,以往研究在给人有益启示的同时,也留下了继续探讨的空间。本书意在厘清美国建国者所设置的国家政治制度的内在思想逻辑,以期有助于美国早期政治文化史的研究。

二 学术史

美国学术界的许多历史学者、政治学者、法学者以及其他学者,对美国早期的联邦制理念和实践进行了较为深透的研讨。他们从不同的视角,探究了美国早期联邦制的起源、《邦联条例》和联邦宪法的设计理念、一些建国者和重要派别的联邦制思想等。学者们所持的理论不同,所处的时代背景迥异,个人的境遇互别,诸多因素程度不同地影响了他们的研究以及最后的结论。

1. 对美国早期联邦制起源的研究

维也纳大学历史学教授杰拉尔德·斯托兹认为,美国建国者的思想、言论和行为“受此前旧的思想、言论和行为方式的影响”。^①那么,美国建国者的联邦制理念和实践与此前的相关理念和实践有什么关联,又有多大关联?或者说,美国早期联邦制理念和实践始于何时?是始于13个殖民地宣布独立之后,还是在此之前就已经出现?美国学者普遍认为,美国早期联邦制理念得以产生,与殖民地在英帝国中长期的历史实践具有密切的关联。

在“美国联邦制的背景”一文中,美国宪法史家安德鲁·C.麦

^① 杰拉尔德·斯托兹:《亚历山大·汉密尔顿与共和政府的理念》(Gerald Stourzh, *Alexander Hamilton and the Idea of Republican Government*),加利福尼亚州斯坦福1970年版,第1页。

克劳克林指出，在寻求如何划分帝国（全国）和省区（provincial）（州）管辖权这一问题上，英国政府和美国革命时期联邦制的设计者之间具有惊人的相似之处。^① 这一观点得到历史学家伯纳德·贝林的赞同。贝林指出，在1763年至1776年的政治辩论中，殖民地居民“初步挑战”了18世纪流行的主权理论。他们在反对议会主权概念的过程中，逐渐形成“人民主权”理念，认为可以在不同的政府之间划分政府主权。此后的美国建国者就“习惯于思考‘有限主权’、‘下级主权’和‘主权的划分’，继续努力使联邦制成为合乎逻辑的、可行的政府制度”。贝林认为，美国“联邦主义传统诞生于殖民地人士试图以宪法的语言阐述他们所知的议会权威的限制之中……（该传统）留存下来，继续证明绝对的权力可以在政府间进行划分”。^②

历史学家杰克·P. 格林的《边缘与中心》，也进一步探讨了麦克劳克林提出的主题。格林所说的“边缘”与“中心”，分别指的是英帝国中的“殖民地”和“首都”（metropolis），以及美利坚合众国中的“州政府”和“全国性政府”。他考察了从1607年弗吉尼亚的建立到联邦宪法的批准这一时期中心与边缘之间进行权力分配的问题，强调美国革命后的宪政思想与英国的宪政传统之间的连续性，指出美利坚政治家长期面对的宪法难题，是在扩大的英帝国以及随后独立的美利坚国家中协调中心与边缘的主张。^③

一些学者进而具体指出什么思想和实践对美国早期联邦制的发展具有影响。例如，唐纳德·S. 卢茨指出，1643年的新英格兰

^① 安德鲁·C. 麦克劳克林：“美国联邦制的背景”（Andrew C. McLaughlin, “The Background of American Federalism”), 《美国政治学评论》(The American Political Science Review), 第12卷, 第2期(1918年5月), 第215页。(http://www.jstor.org/)

^② 伯纳德·贝林：《美国革命的思想意识渊源》(Bernard Bailyn, *The Ideological Origins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马萨诸塞州坎布里奇1967年版, 第228—229页。

^③ 杰克·P. 格林：《边缘与中心》(Jack P. Greene, *Peripheries and Center: Constitutional Development in the Extended Polities of the British Empire and the United States, 1607–1788*), 佐治亚州阿森斯1986年版。

联盟、1696 年威廉·佩恩提出的联盟方案、1751 年本杰明·富兰克林方案和 1754 年的“奥尔巴尼联盟计划”等，都对美国早期联邦制有一定的影响。^① 卢茨和伊拉扎认为，不应从英国的政治制度或欧洲的理论家如孟德斯鸠那里寻找联邦制的渊源，美国联邦制来源于契约思想。^② 霍华德·L. 卢伯特则不赞同这种观点。^③

上述学者把美国早期联邦制理念和实践置于更长的历史时段来考察，使我们得以了解美国早期联邦制理念和实践的萌芽。可注意的是，既要看到美国早期联邦制理念和实践与殖民地时期相关理论和实践的某种连续性，也要意识到不同的历史时空情境对美国早期联邦制理念和实践的影响。在美国独立前和独立后，13 个殖民地要面对的问题不同，联邦制理念和实践的意义也不一样。

关于美国联邦制的起源，另一个重要问题是联盟与州孰先孰后的问题。历史学家戈登·S. 伍德指出，在美国独立和战争的关键几年中，大陆会议和大陆军的权威都非常重要，引发了“从 19 世纪至今关于联盟或州孰先孰后问题的持续但没有成果的讨论”。^④ 1981 年，美国里根总统在就职演说中宣称，“联邦政府没有建立各州，而各州建立了联邦政府”。里根的演说再次激起学者们关于联邦制起源的争论。一些学者则持契约观点，一些学者则持

① 唐纳德·S. 卢茨：“作为联邦共和国背景的《邦联条例》”(Donald S. Lutz, “The Articles of Confederation as the Background to the Federal Republic”),《普布利乌斯》(Publius), 第 20 卷, 第 1 期 (1990 年冬季), 第 55—70 页。[\(http://www.jstor.org/\)](http://www.jstor.org/)

② 唐纳德·S. 卢茨:《美国宪政主义的起源》(Donald S. Lutz, *The Origins of American Constitutionalism*), 巴吞鲁日 1988 年版; 丹尼尔·J. 伊拉扎:“契约的政治理论”(Daniel J. Elazar, “The Political Theory of Covenant: Biblical Origins and Modern Developments”),《普布利乌斯》, 第 10 卷, 第 4 期 (1980 年秋季), 第 3—30 页(<http://www.jstor.org/>); 霍华德·L. 卢伯特:“美国联邦制的建立”(Howard L. Lubert, “The Creation of American Federalism, 1765—1787”), 博士学位论文, 杜克大学, 1999 年, 第 10—11 页, 注释 14。[\(http://proquest.calis.edu/umi/index.jsp/\)](http://proquest.calis.edu/umi/index.jsp/)

③ 卢伯特:“美国联邦制的建立”, 博士学位论文, 杜克大学, 1999 年。

④ 戈登·S. 伍德:《美利坚共和国的缔造》(Gordon S. Wood, *The Creation of the American Republic, 1776—1787*), 北卡罗来纳州查帕尔希尔 1969 年版, 第 355 页。

国家主义观点。这两种观点自美国建国初期以来就各有支持者。

美国联邦制起源的契约观认为,殖民地与英国政治分离,成为单独的、独立的政治实体,此后它们同意为了有限的目的建立联邦政府,并将它们主权的有限部分授予该政府。换言之,各州建立在前,它们建立了联邦政府,而不是相反。

克劳德·H.范·泰纳就支持美国联帮制起源的契约观。他考察了美国革命时期的主权所属问题,否认第二届大陆会议行使了实际上和法律上的主权。他一方面承认邦联国会拥有一些最高权力,另一方面又强调州的重要性。在他看来,邦联国会没有自己的意志,它只是一个外交机构,往往屈从于州的意愿。^①著名美国早期史名家梅里尔·詹森在《邦联条例》一书中也持这种观点。^②

上述观点遭到一些学者的反驳,他们支持美国联邦制起源的国家主义观点,认为合众国人民建立了联邦政府和州政府,授予它们有限的权威;合众国早于各州而存在,各州则是由大陆会议建立的。1960年,柯蒂斯·P.内特尔斯发表“联盟和各州的起源”一文,明确提出美国联邦制起源的国家主义解释。^③抱有这种看法的,不仅内特尔斯一人以为然。历史学家理查德·B.莫里斯、杰克·

^① 克劳德·H.范·泰纳:“美国革命中的主权”(Claude H. Van Tyne, “Sovereignty in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An Historical Study”),《美国历史评论》(*The American Historical Review*),第12卷,第3期(1907年4月),第529—545页。(<http://www.jstor.org/>)作者在此前的著作中已提出这种观点。克劳德·H.范·泰纳:《美国革命》(Claude H. Van Tyne,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1776 - 1783*),纽约1905年版。

^② 梅里尔·詹森:《邦联条例》(Merrill Jensen, *The Articles of Confederation: An Interpretation of the Social-Constitutional History of the American Revolution, 1774 - 1781*),威斯康星州麦迪逊1970年版。

^③ 柯蒂斯·P.内特尔斯:“联盟和各州的起源”(Curtis P. Nettels, “The Origin of the Union and of the States”),《马萨诸塞历史学会会议记录》(*Proceedings of the Massachusetts Historical Society*),第72卷(1957—1960年),第68—83页。(<http://www.jstor.org/>)

N. 雷科夫和政治学者塞缪尔·H. 比尔,也都有类似的议论。^①

莫里斯在“联盟建立的再思考”一文中指出,“只有共同政府拥有外部主权的那些属性,使它在国际上被称为一个国家,而各州具有有限的或内部的主权,可以正确地被视为大陆会议的创造物,(大陆会议)先于它们而存在,并建立了它们”。^② 1987年,莫里斯在《联盟的建立》一书中重申他的观点,指出在改革者完善联盟之前,国家作为法律事实和人民心目中的事实已经存在,联邦宪法的制定者只是要将摇摇欲坠的联盟恢复到真正的国家地位。^③ 莫里斯的问题在于,他没有承认历史的复杂性,也没有考虑联盟这一核心思想的演变。

比尔认为,联盟的国家主义解释更符合历史实际。1978年,他在一篇文章中指出,大陆会议从一开始就被赋予主权权力,而殖民地政权只是从属的机构。^④ 1994年,他在《国家的建立》一书中进一步详细考察了美国联邦制的起源。他将美国联邦主义的历史,理解为“国家思想”和“契约理论”之间的持续辩论。美利坚“人民”授予两级政府权力,联邦政府实现整体性的目标,州政府则处理部分性的目标。两者都没有创建对方,都服从共同的最终的立法权,即享有主权的“人民”。“自我们革命开始以来就被广为接受的国家思想,是对历史实际的描述和美国联邦主义正当性的理

① 雷科夫的观点,参见杰克·N. 雷科夫:《国家政治的肇始》(Jack N. Rakove, *The Beginnings of National Politics: An Interpretive History of the Continental Congress*),纽约1979年版。

② 理查德·B. 莫里斯:“联盟建立的再思考”(Richard B. Morris, “The Forging of the Union Reconsidered: A Historical Refutation of State Sovereignty over Seabeds”),《哥伦比亚法律评论》(Columbia Law Review),第74卷,第6期(1974年10月),第1056—1093页。(http://www.jstor.org/)

③ 理查德·B. 莫里斯:《联盟的建立》(Richard B. Morris, *The Forging of the Union, 1781–1789*),纽约1987年版。

④ 塞缪尔·H. 比尔:“美国的联邦主义、国家主义和民主”(Samuel H. Beer, “Federalism, Nationalism, and Democracy in America”),《美国政治学评论》,第72卷,第1期(1978年3月),第9—21页。(http://www.jstor.org/)

论”,“契约理论”则没有坚实的基础。^①

格林则不支持上述任何一种关于美国联邦制起源的解释。他认为,美国联邦制建立的过程较为复杂,他在契约理论和国家理论之间取中庸之道。在他看来,对联盟形成的国家主义解释没有说服力,未注意各州长期以来作为独立的实体而存在的事实,它们向大陆会议派送代表,几乎未丧失它们的存在。^②

美国联邦制建立的历史错综复杂。实际上,联盟和各州的建立是一个相互推动、互为促进的过程。各州的建立有赖于联盟中其他州的支持,而联盟的建立也需征得各州的同意。美国建国者关于联邦制起源的观点也是模棱两可的,他们往往将联邦制的起源问题作为一种话语策略,同一个人可能既声称联邦政府在法律和历史上先于各州的建立,又承认各州在法律上和历史上的优先性。^③因此,联盟和州孰先孰后,言人人殊,纠缠于这一问题,意义似乎并不大。

2. 对《邦联条例》和联邦宪法设计理念的研究

作为美国的第一部国家宪法,《邦联条例》在获得批准时,许多建国者已认为它过时了,而考虑予以重大修改。战争的结束加速了邦联国会权力的消亡,导致时人普遍批评邦联体制。1788年,联邦宪法取代《邦联条例》。由于这种历史命运,许多学者对《邦联条例》及其理念或者予以忽视,或者予以贬斥,指责《邦联条例》是一个“完全邪恶的方案”。^④也有一些学者对《邦联条例》持中肯甚

^① 塞缪尔·H. 比尔:《国家的建立》(Samuel H. Beer, *To Make a Nation: The Rediscovery of American Federalism*),马萨诸塞州坎布里奇1994年版。

^② 格林:《边缘与中心》。

^③ 参见法兰德编:《1787年联邦大会记录》,第1卷,第166—167页。

^④ 约翰·菲斯克:《美国历史的危急时期》(John Fiske, *The Critical Period of American History, 1783 - 1789*),波士顿1897年版,第102页。(http://www.questia.com/)另参见乔治·班克罗夫特:《美利坚合众国制宪史》(George Bancroft, *History of the Formation of the Constitution of the United States of America*),纽约1885年版;约翰·巴赫·麦克马斯特:《合众国人民史》(John Bach McMaster, *A History of the People of the United States: From the Revolution to the Civil War*),纽约1883—1913年版。